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四技二專特殊選才入學
錄取生報到通知

一、**報到程序**：本校可採**通訊報到或現場報到**，請錄取生**擇一**報到方式並依下列規定完成相關程序。

(一)通訊報到

1. **辦理時間**：請於**110年2月24日(星期三)前以限時掛號(郵戳為憑)**寄出。

2. **檢附資料：**

   (1) 填妥「110學年度四技二專特殊選才入學錄取生報到書」。

   (2) 學歷(力)證件**正本**(畢業證書、學生證或相關同等學力證明；青年儲蓄帳戶組之錄取生請繳寄畢業證書)。

   (3) 國民身分證**影本**或其他相當之身分證件**影本**。

   (4) 特殊經歷及專業領域成就證明文件**正本**。

   (5) **貼足郵資掛號回郵信封** 1份(報到資料經確認無誤後，由本校統一寄回)。

3. **郵寄地點：請將上開資料置於信封袋內，並依本校所附報到「信封封面格式」黏貼於信封袋上，以限時掛號寄達本校註冊組。**

(二)現場報到

1. **辦理時間：110年2月19日(星期五)至110年2月25日(星期四)上午9:00至12:00、下午1:00至4:00(不含例假日)。**

2. **檢附資料：**

   (1) 填妥「110學年度四技二專特殊選才入學錄取生報到書」。

   (2) 學歷(力)證件**正本**(畢業證書、學生證或相關同等學力證明，現場驗證後歸還；青年儲蓄帳戶組之錄取生請攜帶畢業證書繳驗)。

   (3) 國民身分證**正本**或其他相當之身分證件(現場驗證後歸還)。

   (4) 特殊經歷及專業領域成就證明文件**正本**（現場驗證後歸還)。

   (5) 若錄取生本人無法親自現場報到，而欲委託他人現場報到者，請另填妥報到委託書。

3. **報到地點：本校行政大樓一樓教務處註冊組辦公室。**

4. **防疫期間若採現場報到者，至本校辦理報到程序時請全程配戴口罩，並配合本校防疫措施。**

5. **至本校交通資訊：可上本校首頁/關於雲科/交通資訊 查詢。**
（https://www.yuntech.edu.tw/index.php/2019-04-02-07-04-39/2/2019-04-02-07-27-53）

二、注意須知：

(一) 上述資料未檢附齊全者，視同未完成報到手續。證件如有不實或不符合簡章規定者，取消其錄取資格。**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為放棄錄取資格**，分發錄取生不得異議。

(二) 獲分發之錄取生如已參加110學年度四技二專其他入學管道或各校經教育部核准自行辦理之甄審或申請入學並經錄取實際報到者，如欲辦理本招生報到時，須先依前述各該入學招生簡章規定，聲明放棄錄取資格後，始得辦理本招生報到；違者取消本招生錄取及入學資格。

(三) 獲分發之錄取生且已完成辦理報到者，不得再申請參加本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四技二專之技優甄審入學、甄選入學、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或其他各四技二專學校及所有大學校院之入學招生，違者依簡章規定取消其錄取及入學資格。

(四) **已辦理報到後又擬放棄者，應於【110年2月26日(星期五)中午12時前】填妥招生簡章附錄十一「已報到錄取生放棄錄取聲明書」，傳真05-5352147至本校聲明放棄錄取及入學資格**，並以電話確認傳真已收到，否則一律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招生管道，違者取消其錄取及入學資格。已放棄錄取及入學資格者，不得再以任何理由要求恢復原錄取及入學資格，請考生特別注意。

(五) 青年儲蓄帳戶組之錄取生參與「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或「青年體驗學習計畫」完成期程之認定，採認方式：以「日」方式計算，2年計畫者，至少應累計 600日以上；3年計畫者，至少應累計900日以上。計算截止日：計算至入學110年9月16日(星期四)止。如尚未期滿，先准予考生報名本招生，但實際入學時，「青年就業領航計畫」以青年第1 次依計畫媒合就業，並依法參加就業保險之日起算；「青年體驗學習計畫」以教育部青年發展署審查通過之青年計畫執行起始日起算，須符合上述規定日數，否則取消入學資格，考生不得異議。

(六) 其它未盡事宜，依本學年度招生簡章規定辦理。

三、若有任何疑問請洽本校教務處註冊組。(電話：05-5342601轉2214)。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　敬啟